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19-083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同意,公司拟分别投资5,000万元设立三家全资子公司,即我爱我家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我爱我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我爱我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上述公司名称、经营范围等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59号)。

上述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新设三家公司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属本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情况

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设立登记等事宜。截至目前,公司已在长沙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登记设立了三家全资子公司,并领取了由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1.我爱我家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持有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98.44%的股权)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我爱我家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我爱我家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QKKFH6F;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5)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枫林三路1599号骏达大厦综合楼1601房;
(6)成立日期:2019年6月26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法定代表人:崔硕;
(9)经营范围: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搜集和发布;人力资源测评;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信息软件服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代理;人力资源服务外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股东出资情况: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全额出资持有其100%股权。

2.我爱我家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我爱我家数据服务有限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我爱我家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QTCJ0XR;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5)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枫林三路1599号骏达大厦综合楼1605房;
(6)成立日期:2019年9月26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法定代表人:刘东颖;
(9)经营范围:数据资产咨询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流信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10)股东出资情况: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全额出资持有其100%股权。

3.我爱我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我爱我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我爱我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QTCKX66;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5)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枫林三路1599号骏达大厦综合楼1606房;
(6)成立日期:2019年9月26日;
(7)营业期限:长期;
(8)法定代表人:谢勇;
(9)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企业总部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酒店管理;企业管理服务;连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战略策划;商业管理;公寓管理;品牌策划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会议服务;展览服务;计算机技术咨询;旅游管理服务;物联网技术咨询;智能技术咨询、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10)股东出资情况: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全额出资持有其100%股权。

三、备查文件

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19-080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妙可蓝多”)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广泽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泽乳业”)、上海芝然乳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芝然”)于近期收到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2,022,234.00元。具体如下:

获得补助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获得补助时间
广泽乳业	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1,772,880.00	注1	与收益相关	2019.9.25
上海芝然	稳岗补贴	49,354.00	注2	与收益相关	2019.9.21
妙可蓝多	四新示范企业奖励	200,000.00	注3	与收益相关	2019.8.30
合计		2,022,234.00			

注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号);

注2:沪人社就发(2015)29号《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注3:奉贤区政府《关于开展2019年奉贤区“四新”经济示范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2,022,234.00元(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19-081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意向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5),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受让渤海华美八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林省耀禾经贸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长春市联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自上述公告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工作,对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及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动中。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30日、2019年3月1日、2019年3月30、2019年5月7日、2019年6月1日、2019年7月2日、2019年8月3日、2019年9月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2019-019、2019-024、2019-037、2019-054、2019-062、2019-074)。现就本次重组的最新进展情况,公司特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组的最新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对于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境外经营实体的审计、评估及尽职调查的现场工作已基本完成,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及法律顾问已经分别形成了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和法律意见书的更新稿,标的公司的审计数据和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已基本确定。各中介机构均已于近日发起其内部质量控制部门的审核程序,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正在就交易方案和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积极磋商。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披露并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主要原因系对标的公司历史年度存货倒扎的准备工作耗时较长,从而影响整体推进速度。鉴于相关中介机构完成其内部审核程序及对本次交易文件的定稿尚需一定时间, 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定的2019年9月30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公司将极力做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各方的沟通工作,全力敦促各中介机构推进相关工作进程,推动交易各方尽快就交易方案和交易文件达成一致意见。

公司承诺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的时间最晚不迟于2019年10月22日。若届时无法按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公司将主动终止本次重组。

二、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组的方案尚未最终确定,相关交易各方尚未签署关于本次重组事项的正式协议。鉴于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履行相关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重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在指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19-043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完成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88.55%股权、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19年9月27日收到通知,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已经完成国务院国资委备案,并已取得《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0040GZWB20190040、0039GZWB20190039)。经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与公司 2019 年9月24日披露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所载的资产评估结果一致。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履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关于经营者集中的反垄断审查、中国证监会核准等多项审批程序,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19-044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9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叶建桥主持,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审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原定于2019年10月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召开股东大会前需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交易经济行为的批准。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经济行为的批准。鉴于此,董事会同意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19年10月18日召开,股权登记日及审议的事项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16　　证券简称:三峡水利　　公告编号:2019-045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19年10月18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0月9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16	三峡水利	2019/9/25

二、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19年10月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等16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9-042号)。

根据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召开股东大会前需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交易经济行为的批准。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经济行为的批准。

鉴于上述原因,经公司2019年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19年10月18日召开,股权登记日及审议的事项不变。延期期间,若公司股价出现大幅异常波动,则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重新确定定价基准日,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法律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此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0月18日9点30分
2. 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19年10月18日
至2019年10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19年9月24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四、其他事项

1、会议登记方式不变。
2、联系方式:
电话:(023)63801161　　传真:(023)63801165
邮编:400010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68号大都会商厦3611。
联系人:王静 胡月
3、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4、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对投资者给予公司的支持表示感谢。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19-092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9月27日,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81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问询函》的内容如下: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7日,你公司公告称,拟以7584万元现金收购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达盛瑚)持有的杭州怡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怡丹)12%股权,以3870万元现金收购上海润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润祺)持有的上海瑞美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美)15%的股权,合计对价金额为11,454万元。交易对方润达盛瑚与上海润祺为公司参与设立的并购基金,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公司曾于2018年5月16日披露重组草案,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收购5家公司股权,其中包括上述2家标的公司。2019年1月22日,公司披露终止重组。

经对你公司上述公告事后审核,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及《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一号 上市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公告》等规定,现有如下事项需要公司及相关方核实并补充披露:

一、公告显示,交易对方润达盛瑚和上海润祺的合伙期限分别于2019年11月23日和2020年4月7日截止。公司目前持有润达盛瑚10.05%权益,以及上海润祺6.67%权益。本次交易前,公司分别持有标的公司杭州怡丹和上海瑞美45%股权,其中,公司因拥有董事会多数席位从而能够控制杭州怡丹;上海瑞美虽无实际控制人,但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杭州怡丹57%股权及上海瑞美60%股权。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交易前公司直接及通过润达盛瑚和上海润祺间接持有标的资产的权益情况,及实际控制、参与标的资产生产经营情况,说明公司本次收购标的公司少数股权,增加持股比例的主要目的及必要性;(2)交易对方润达盛瑚及上海润祺的其他合伙人及其穿透后的受益人,以及相关机构、个人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3)结合交易对方润达盛瑚及上海润祺的设立目的、已投资标的、合伙期限及合伙人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收购标的公司股权是否基于事先安排,前次重组终止后再次收购的考虑。

二、公告显示,公司本次收购以收益法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杭州怡丹、上海瑞美全部股权价值分别为63,200万元、25,800万元,增值率分别为274.10%和380.93%。前次重组草案披露,杭州怡丹、上海瑞美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全部股权价值63,969万元、23,777万元,交易对方承诺杭州怡丹2019年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6,625万元,未对上海瑞美2019年业绩进行承诺。而杭州怡丹2019年上半年净利润仅有2,501万元,低于前次重组业绩承诺的一半。请公司补充披露:(1)杭州怡丹、上海瑞美最近一年又一期的净利润同比变化情况及原因, 分析杭州怡丹2019年是否出现业绩下滑;(2)本次交易及前次重组对标的资产进行收益法评估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折现率等重要参数是否存在差异,并结合标的资产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分析公司本次交易的定价是否公允,是否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

三、前期重组草案披露,截至2018年8月31日,杭州怡丹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为11,772.90万元,相比2017年底增长19.30%,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9%;预付款项余额为1,243.79万元,相比2017年底增长31.54%。上海瑞美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4,816.56万元,相比2017年底增长50.78%;预收款项余额为1,372.76万,相比2017年底增长93.93%。请公司补充披露:(1)杭州怡丹、上海瑞美2018年及2019年上半年财务报表;(2)标的公司截至2018年8月31日相关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3)标的公司2018年及2019年上半年相关科目具体情况、同比变动及原因;(4)结合相关财务数据,说明标的公司截至目前是否存在对外资金拆借和担保,如有,说明后续解决措施。

四、公告显示,本次公司收购杭州怡丹不会新增商誉,收购上海瑞美所形成的商誉金额需进行确认。据公司2019年半年报,商誉期末余额为16.56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预计增加的商誉金额;(2)结合标的资产所在行业及具体业务的经营风险情况,充分提示可能存在的商誉减值风险。

五、请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交易的必要性、标的资产估值的合理性、收购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发表明确意见,并结合针对本次交易所做的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说明是否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请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公允, 是否符合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于2019年9月28日披露本问询函,于2019年10月11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尽快对《问询函》所述相关情况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回复,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19-051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为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12日、2019年9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9-046)、《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0)。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27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9月26日至2019年9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26日15:00至2019年9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综合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忠辉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以下均统称“股东”)合计64人,代表股份159,367,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9.154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156,99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869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1人,代表股份2,377,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858%。

出席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中,中小投资者合计61人,代表股份2,377,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85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1人,代表股份2,377,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858%。

3、王忠辉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2.0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19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910%;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6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9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0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694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弃权6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3,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6705%。

2.0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3标的资产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6,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2%;反对111,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6,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192%;反对11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808%;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4标的资产的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5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6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7定价基准日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8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2,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75%;反对11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2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2,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1384%;反对11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616%;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9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0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1过渡期损益归属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2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3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4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5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16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000,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98%;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2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1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698%;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弃权2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7957%。

2.17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8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000,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98%;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2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1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698%;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弃权2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7957%。

2.19发行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20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000,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98%;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2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1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698%;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弃权2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7957%。

2.21发行股份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000,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98%;反对366,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1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698%;反对36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4302%;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22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000,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98%;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2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1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5698%;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弃权256,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7957%。

2.23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25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09%;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3655%;反对1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345%;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24锁定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000,900股